

# 淳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县市场监管局深入贯彻落实《淳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发 2022 年淳安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认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公开监督，努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

**（一）主动公开情况。**一方面，我局积极规范主动公开信息，及时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工作动态、通知公告、公开文件等信息共计 68 件；按时发布本部门财政预算决算 2 条，小额招投标公告 12 条，政府招标 11 条，推动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的公开。为了保证政策的落实，我局本年度制作发布图文解读 1 篇，解读相关政策，推进政策的执行和落实，展示了工作成效，创建了良好的宣传氛围。另一方面，我局在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上加大力度，及时公开由我局承办的重点工作进展落实情况，推动食品安全建设，及时在千岛湖门户网站公布食品、药品、产品质量抽检信息 6 件；自觉接受群众监督，及时公开由我局主办的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答复情况 1 件。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2 年。我局采取专人专办的方式进行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答复，确保受理、审查、处理、答复以及保存备查等各个环节依法合规，本年度我局共受理 6 件依申请公开事项，均已办结，未产生复议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我局全体各科室相关工作人员都必须学习并遵循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及时上报公

开内容。在发布信息的监督审查上，我局根据《淳安县市场监管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要求，采取三级审查机制，切实加强信息公开的监督保障，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效落实。

**（四）紧抓平台建设。**我局政务公开主要依托县政府门户网站，同时充分运用好新媒体平台，通过及时传递热点资讯，全面科普权威辟谣，有效打造了集政务服务与宣传科普于一体的便民新阵地，2022年我局共通过微信公众号发文160期，反响热烈，成效斐然。

**（五）强化监督保障。**一方面，明确主体责任，确保本局政务公开工作有效推进、协调、落实，保证公开信息符合内容充实、时间及时、重点明确三项要求。另一方面，实行定期检查考核制度，由办公室定期核查各处室报送信息，既统计了报送数量，又考核了报送质量，做到有问题及时纠正，有不足及时改进。再一方面，积极开展社会评议，用好新媒体市场监管局公账号。及时发布年度重点工作情况、行政许可及对外管理服务事项依据、重大案件行政处罚、为民服务事项的办理流程、各种标准政策等内容，为群众提供监督保障渠道。2022年我局未有因信息公开不到位需要进行责任追究的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7776		
第二十条第（六）项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6	0	0	0	0	0	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存在问题

一是政策解读的形式上还有待进一步丰富。随着我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范围已基本涵盖，我局相关信息的公开时效性、解读深度还存在不足。二是部分人员信息公开工作学习不到位，公开信息未做任务分解，导致信息不全面，内容质量还存在不足。三是监督机制不够完善。当前局内存在业务科室和办公室联系对接不紧密的问题，导致部分政务信息更新不及时。在日常工作中，信息公开工作通常是被动地接受上级检查，缺乏主动的自省自查。

##### (二) 改进举措

一是完善政务公开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将政务公开工作

视为加速政府转变职能的重要抓手，进一步落实责任，细化工作任务，加强对政务公开日常工作的管理和引导，逐步形成长效工作机制。进一步创新政务公开的方式方法，使之更有利于机关工作朝着规范化、程序化、效率化的方向发展，主动接受公众监督。二是加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紧密围绕社会关切热点，及时剖析问题，准确发布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信息，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三是强化人员能力培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学习和培训，提高信息公开意识，不断提升工作水平。定期对我局信息公开进行自查，及时梳理报送公开的信息，把握原则，实事求是，及时妥善处理依申请公开事项，坚决维护法律赋予人民的正当权利。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局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未收取任何相关费用。

如有疑问，请与淳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淳安县千岛湖镇南山大街 18 号五楼，电话：64812506。

淳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1 月 13 日